

关于组织申报 2025 年人工智能赋能重点领域教学改革项目（“111 计划”）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加快人工智能在教育教学改革领域的创新应用，积极响应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5 年人工智能赋能重点领域教学改革项目（简称“111 计划”）申报工作的部署安排，结合学校学科专业优势与人才培养目标，现将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本次项目申报以服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为导向，围绕“人工智能赋能高等教育教学改革”核心主题，深度融合人工智能技术与学科教学。申报工作需聚焦学校优势本科专业，通过建设基于大模型的核心课程体系、开发特色教材、打造高水平师资团队、搭建实践创新平台，全面提升教学效率与人才培养质量，助力学校人才培养体系数字化转型。

二、建设任务

申报单位需严格参照鲁教高函〔2023〕36 号文件要求，重点强化人工智能技术在教学中的深度应用，注重大语言模型与教育教学的融合创新，具体落实以下任务：

1. 课程体系优化。融入人工智能基础理论、机器学习、深度学习等核心内容，构建知识图谱支撑的课程衔接机制，推动跨学科课程建

设（如人工智能+医学、金融、教育等方向），实现核心学科、交叉专业与通识教育全覆盖。

2. 教学方法创新。依托在线学习平台、虚拟教研室、智能辅导系统等工具，推广人机协同教学模式，辅助教师开展备课教研、辅导答疑与学习分析，实施个性化教学，培养学生高阶思维能力。

3. 教学管理智能化。构建全维度智能评价体系，实现课堂教学智能评测；依托一体化教学管理平台，开展教学质量要素大数据分析，推动教学监督全过程智能化。

三、申报要求

（一）申报范围

申报单位需结合学校优势学科专业，对接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能源新材料、医养健康、现代金融等产业领域，以及航空航天、低空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量子科技、生物制造等未来产业，自主确定拟建设专业（不得与已立项“111 计划”专业课程重复）。项目需组建由省内外知名学者领衔、高水平师资构成的核心团队，明确核心课程教材开发、实践项目建设、师资培养等具体方案，建设周期为 2 年。

（二）申报限额与联合申报规则

项目采取联合申报方式，联合申报单位分为核心单位与参与单位。具体要求如下：

1. 每个项目联合申报的核心单位（高校）一般为 3 所左右，参与单位（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数量不限。

2. 每所高校作为核心单位参与申报的项目一般不超过 3 个(作为核心单位的申报建设专业仅限参与 1 个项目), 作为参与单位申报的项目数量不限。

3. 联合申报的核心单位均视同为第一完成单位, 参与单位均视同为第四完成单位。

4. 联合申报核心单位(高校)需共同推荐其中 1 所高校(原则上应为“双高”建设高校)负责具体组织协调工作。

(三) 申报条件

联合申报核心单位(高校)所依托专业原则上应为国家级或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拟打造的专业核心课程负责人一般应为国家级或省级一流本科课程负责人。

参与单位中应包括在“人工智能+教育”应用场景方面具有成功案例的企业; 其他参与企业应具有良好的产教融合基础, 主营业务面向“十强”优势产业领域, 在区域产业链中居于重要地位。所有参与单位近 5 年无失信记录和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情况。

四、申报材料

1. 请申报单位于 12 月 5 日之前, 将《项目申报意向表》(附件 2) 报送至邮箱 sdzyydxg1@163.com;

2. 于 12 月 16 日—23 日, 登录山东教育通用工作平台(网址 <https://gzpt.sdei.edu.cn/gzpt/login/login>), 在线填报相关信息, 上传《2025 年人工智能赋能重点领域教学改革项目建设申报书》(附件 1) 及支撑材料的 Word 版和加盖相应单位公章的 Pdf 版扫描件,

无需提交纸质材料。

联系人：郭丽；联系电话：0531-89628950。

附件：

1. 2025 年人工智能赋能重点领域教学改革项目建设申报书
2. 2025 年人工智能赋能重点领域教学改革项目申报意向表

教务处

2025 年 12 月 3 日